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20日，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在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石磊村2组（项目会议室）组织召开了《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踏勘了现场、听取了汇报、查阅了资料，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建设地点：成都市温江区成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开发园石磊村2组；

建设单位：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26000万元；

项目占地：8000平方米；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1#生产车间）；公用辅助工程（供水、供电、排水工程、设备间）；办公设施（门卫室）；环保工程（废水治理、噪声治理、固废治理）。

建设规模：设计年产飞机结构件3万件，实际达到年产飞机结构件1万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于2016年11月16日通过了成都市温江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申报表》。

2016年11月25日，通过了成都市温江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开展拟建设项目建设前期环评工作的申请》，同意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开展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前期环评工作。

2016年11月，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委托四川省顺蓝天环保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6年12月19日由成都市温江区环境保

护局以温环建评【2016】203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项目于2019年3月建成并投入试运行。

3、项目投资

项目设计总投资62227万元，实际总投资26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1.5万元，环保投资占实际总投资的0.12%。

4、验收范围

本次对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进行分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名称为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具体内容包括建设飞机铝结构件高速加工柔性制造系统、三坐标测量机、龙门加工中心、高速龙门铣削中心、卧式铣镗加工中心等设备共计19台，包括1#生产车间、门卫室、供水工程、供电工程、排水工程、设备间、1#车间废水治理设施、噪声治理设施、固废治理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实际工程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照，项目发生以下变动：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新建龙门立式加工中心、高速龙门铣削中心、卧式铣镗加工中心、Atlas变频空气压缩机、卧式/六轴数控加工中心14台，飞机铝结构件高速加工柔性制造系统、三坐标测量机5台，本次验收范围内共计19台设备，实现年产飞机结构件1万件的生产能力。

经对照环评及批复文件，无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检查

1、废水：

本项目1#生产车间设置0.5m³的隔油池，员工的洗手废水、清扫废水经隔油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污水预处理池(75m³)处理后，由污水管网排入温江区永盛镇污水处理站处理，最终进入石鱼河。

2、废气：

项目本次验收范围内无钳工打磨工艺，故没有生产废气（打磨粉尘）产生。且项目食堂未建，故不产生食堂油烟。

故，本次不对废气进行监测。

3、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加工过程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空压机产生的

空气动力噪声；

本项目的设备主要包括高速龙门铣削中心、卧式/六轴数控加工中心、龙门立式加工中心、Atlas 变频空气压缩机等。项目通过生产车间厂房安装吸声、隔声层、对高噪声设备加装隔声屏障或局部隔声罩，对动力设备基础减震，合理布局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

4、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金属、金属屑、废刀具、废乳化液、废机油、含废油手套、不合格工件和产品、废包装材料、预处理池污泥、生活垃圾、废油桶。

- 1) 废金属、金属屑、废刀具：集中收集后定期出售给废品收购企业；
- 2) 不合格工件和产品：集中收集后交由厂家统一回收；
- 3) 含废乳液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 4) 废机油、废油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统一处置；
- 5) 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定期出售给废品收购企业；
- 6) 预处理池污泥：定期清掏后由环卫统一清运处理；
- 7) 生活垃圾、含废油手套：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①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总排口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石油类及 pH 测试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氨氮（以 N 计）、总磷（以 P 计）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②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所测 4 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③固废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置得当、去向明确。

④污染物总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化学需氧量、氨氮排放总量均达到环评控制总量

要求。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综合办公室负责环境管理工作，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综合办公室统一保存，并配备有兼职及专职环保管理人员 2 名。公众意见调查表明，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零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验收调查表明各污染物对外环境无明显影响，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事项

- 1、加强对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及安全、环保培训；
- 2、加强对环保设施设备的运维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3、制定日常环境监测计划并实施；

验收组成员：王锐 何飞
孙晓峰
王海峰
王海英

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20 日

成都航飞航空机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航空部件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成都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20日